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Towngas 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

2012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股東應佔稅後溢利上升 18.6% 至 8.41 億港元。
- 營業額增長至 51.83 億港元，增幅 20.0%。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陸港仙，比去年上升 20.0%。

業績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1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5,183,466	4,321,344
未計投資回報前之經營溢利		743,656	586,390
其他收益淨額		159,872	195,42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45,040	194,52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35,125	199,088
融資成本	3	(148,145)	(141,885)
除稅前溢利	4	1,235,548	1,033,536
稅項	5	(299,393)	(256,943)
年內溢利		936,155	776,593
應佔年內溢利：			
公司股東		840,798	708,754
非控股股東		95,357	67,839
		936,155	776,593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陸港仙（2011年：伍港仙）	6	156,621	123,017
		<i>港仙</i>	<i>港仙</i>
每股盈利	7		
— 基本		34.17	28.84
— 攤薄		34.10	28.8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52,265	6,127,967
租賃土地		304,619	296,226
無形資產		177,089	182,910
商譽		4,284,965	3,848,101
聯營公司權益		2,525,529	2,243,599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546,131	1,481,514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91,706	131,532
可供出售投資		170,016	169,893
遞延應收代價		156,724	203,682
		16,909,044	14,685,424
流動資產			
存貨		394,596	387,702
租賃土地		9,961	9,786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33,582	30,826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139,757	140,127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8	1,056,809	852,188
少數股東欠款		6,358	6,267
其他財務資產		6,391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19,302	148,5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79,484	1,922,503
		4,346,240	3,497,982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9	2,998,265	2,262,579
欠少數股東款項		193,504	194,894
稅項		435,654	320,622
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946,359	1,512,629
		5,573,782	4,290,724
流動負債淨值		(1,227,542)	(792,7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681,502	13,892,682
非流動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993,750	471,790
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145,493	2,902,121
遞延稅項		236,306	205,900
其他財務負債		18,992	13,616
		4,394,541	3,593,427
資產淨值		11,286,961	10,299,25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6,035	246,035
儲備		10,235,681	9,369,279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481,716	9,615,314
非控股股東權益		805,245	683,941
整體股東權益		11,286,961	10,299,2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年內，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轉撥

年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業務分類乃按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有關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而劃分。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被識別為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集團根據執行董事用作決策所審閱的內部報告釐訂其業務分類。

集團現時把業務分為兩個業務分類（即集團用作申報財務資料的業務分類）：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及燃氣接駁。彼等為集團所從事的兩大業務。業務及報告分類的主要活動如下：

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	—	銷售管道燃氣（主要為天然氣）及燃氣相關用具*
燃氣接駁	—	根據氣網合約建設燃氣管道網絡

* 銷售燃氣相關用具佔集團的總收入少於5%。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的除稅前溢利，但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如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此等為呈報予執行董事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方式。

有關此等分類的資料於下文呈列。

	銷售及經銷 管道燃氣和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3,972,241</u>	<u>1,211,225</u>	<u>5,183,466</u>
分類業績	<u>307,682</u>	<u>551,760</u>	859,442
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			159,872
未分配公司開支			(115,78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45,04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35,125
融資成本			<u>(148,145)</u>
除稅前溢利			1,235,548
稅項			<u>(299,393)</u>
年內溢利			<u>936,155</u>

	銷售及經銷 管道燃氣和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3,287,779</u>	<u>1,033,565</u>	<u>4,321,344</u>
分類業績	<u>233,096</u>	<u>454,617</u>	687,713
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			195,421
未分配公司開支			(101,32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94,52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99,088
融資成本			<u>(141,885)</u>
除稅前溢利			1,033,536
稅項			<u>(256,943)</u>
年內溢利			<u>776,593</u>

報告分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其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所有收益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集團實體產生收益之存冊地點）產生，除金融工具外，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集團實體持有資產之存冊地點）。概無集團之個別客戶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銷售額超逾集團總收入的10%。

3. 融資成本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 銀行及其他借貸	144,007	68,747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1,468	1,319
— 有擔保優先票據	-	69,682
	<u>145,475</u>	<u>139,748</u>
銀行費用	2,670	2,137
	<u>148,145</u>	<u>141,885</u>

4. 除稅前溢利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521,417	394,114
無形資產攤銷	7,291	7,147
租賃土地攤銷	9,847	9,866
已售存貨成本	3,561,889	3,033,8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8,506	229,741
出售租賃土地之虧損	1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993)	11,853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金	17,272	12,022
	<u>17,272</u>	<u>12,022</u>

5. 稅項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60,215	206,711
遞延稅項		
- 本年度稅項支出	<u>39,178</u>	<u>50,232</u>
	<u>299,393</u>	<u>256,943</u>

由於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未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5%（2011年：15%至25%）。

於中國西部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須繳付15%優惠稅率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則，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首個業務獲利年度起的首2年獲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而隨後3年內可按減半稅率繳交企業所得稅，寬減期內的稅率為12.5%（2011年：12.5%）。公司對企業所得稅撥備時已計入該等減免。該等減免已於2012年屆滿。

6. 股息

年內，實際分派之末期股息為123,017,000港元（2011年：73,810,000港元），即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伍港仙（2011年：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叁港仙）。

報告期結束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陸港仙（2011年：伍港仙）之末期股息，惟該建議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作實。

7. 每股盈利

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即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840,798</u>	<u>708,754</u>

	股份數目	
	2012年 千股份	2011年 千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60,345	2,457,917
潛在普通股產生的攤薄影響：		
購股權	<u>5,378</u>	<u>1,623</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65,723</u>	<u>2,459,540</u>

8.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412,371	314,965
遞延應收代價	39,321	39,321
預付款	387,959	301,182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u>217,158</u>	<u>196,720</u>
	<u>1,056,809</u>	<u>852,188</u>

應收貨款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中包括應收貨款412,371,000港元（2011年：314,965,000港元）。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其客戶平均0至180日的信貸期。視乎個別情況，集團可給予較長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0至90日	384,737	301,311
91至180日	15,908	4,675
181至360日	<u>11,726</u>	<u>8,979</u>
	<u>412,371</u>	<u>314,965</u>

9.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應付貨款	592,348	507,091
預收款項	1,620,465	1,291,474
業務/附屬公司應付收購代價	297,941	88,13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81,597	375,11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附註）	<u>5,914</u>	<u>763</u>
	<u>2,998,265</u>	<u>2,262,579</u>

附註：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0至90日	440,373	374,361
91至180日	40,066	39,171
181至360日	43,550	39,599
360日以上	<u>68,359</u>	<u>53,960</u>
	<u>592,348</u>	<u>507,091</u>

財務回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集團之營業額為 51.83 億港元，較 2011 年增長 20.0%。公司股東應佔稅後溢利為 8.41 億港元，較上年度增長 18.6%。每股基本盈利為 34.17 港仙，較 2011 年上升 18.5%。

營業額

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銷售業務之營業額於 2012 年增長 20.8%，由 32.88 億港元增至 39.72 億港元，主要原因是售氣量上升及平均售氣價有所提升。燃氣接駁業務本年度之接駁費收入約為 12.11 億港元，較 2011 年增長 17.2%，原因是 2012 年附屬公司新接駁客戶之數目多達約 260,000 戶。

燃料、倉庫及已用材料支出

2012 年燃料、倉庫及已用材料支出為 32.20 億港元，2011 年為 27.55 億港元。支出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售氣量上升。

經營費用

2012 年經營費用為 12.20 億港元，較 2011 年之 9.80 億港元增加 24.5%，主要由於集團業務發展、工資增長及物價上漲等原因，當中員工成本、折舊與攤銷及其他費用分別上升 32.3%、15.8% 及 21.7%。同時，2012 年新增之城市管道燃氣附屬公司令經營費用上升 5,100 萬港元。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 2011 年之 3.94 億港元增加至 2012 年之 5.21 億港元，主要原因是因應業務發展所需而增加員工人數、新增之附屬公司及內地平均工資水平提高。

融資成本

2012 年融資成本為 1.48 億港元，比 2011 年之融資成本輕微上升，主要原因是在 2011 年 9 月以較低利率的銀行貸款償還了實際利率為 8.69% 的有擔保優先票據，令利息支出減少所致。然而，2012 年因收購新項目而新增貸款，增加融資成本。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集團在成都城市燃氣有限公司（「成都燃氣」）之投資，該企業每年帶來有增長的分紅。成都燃氣按成本列賬，年內毋須作減值撥備。

配售股份

公司於 2013 年 1 月以每股 6.31 港元於市場成功配售 1.50 億股新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為 9.30 億港元。配售股份計劃獲投資者踴躍認購，超額認購逾 20 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供日後投資之用。

財務資源及狀況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之借貸總額為 60.86 億港元，其中 9.94 億港元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提供之貸款，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31.08 億港元為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19.46 億港元為在一年內到期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3,800 萬港元為期限超過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2011 年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合約，為 3.5 億港元的 5 年期浮息銀行貸款對沖為定息借貸。除 7.35 億港元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定息計息外，其他集團借貸主要以浮息計算。有關借貸年期及利率安排，為集團提供穩健的財務資源及穩定的利息成本。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資產抵押。集團於本年度末之流動比率為 0.8 倍，而負債比率（即淨負債扣除中華煤氣貸款（「淨負債」）相對股東應佔權益加淨負債之比率）則為 18.6%。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已取得而未動用信貸額度為 12.52 億港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24.79 億港元，主要為人民幣、港幣及美元。

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之現金收入、內部流動資金、銀行及股東融資協議。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上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資金流動性持續穩健，具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履約及營運需求。而集團獲得較好的信貸評級，銀行貸款利息亦相當優惠。

信貸評級

2012 年，評級機構穆迪維持對公司的信貸評級為「Baa2」級，前景穩定。而另一評級機構標準普爾亦繼續給予公司「BBB」之信貸評級及穩定的評級展望，反映公司在財務及營運上之前景保持穩健。2013 年，評級機構穆迪表示公司於 2013 年 1 月 16 日完成之配股具有正面的信用影響。

或有負債

集團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貨幣概況

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及經營業務。其現金、現金等價物或借貸均以人民幣、港幣及美元為主，故並不預期會有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末期股息

鑒於集團業績持續增長，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陸港仙（2011 年：每股伍港仙），較去年增加 20.0%。

業務回顧

2012 年，在中國大力發展天然氣的大環境下，集團抓緊機遇，不單在能源領域的發展前景愈趨亮麗，而且在環境保護、社會公益、企業管治等範疇也取得卓越的成績。

管道燃氣銷售

於 2012 年內，集團合共銷售 53.2 億立方米管道燃氣，與去年同期之 46.7 億立方米相比，增長 13.9%，其中工業售氣量增加 3.1 億立方米，佔集團總售氣量 58.4%，商業售氣量佔集團總售氣量百分比輕微上升至約 16.8%，而居民售氣量所佔比例為 24.8%。工商業售氣量持續穩定上升，體現了集團加強以工業用氣為主導的項目發展策略的成效，且受惠於中國經濟的穩定增長。以工商業用氣為主之售氣結構，確保了集團未來燃氣銷量持續增長；同時倘上游一旦調整價格，集團能迅速將調整成本轉嫁予工商用戶，進一步保證集團燃氣銷售盈利能持續上升。

收購項目

於 2012 年內，集團繼續擴展業務版圖，分別在遼寧省、山東省、江西省、福建省和河北省共取得八個新項目，包括遼寧省大連瓦房店市的城鎮管道燃氣項目及中游長輸管線項目、阜新市新邱區；山東省招遠市濱海科技產業園、濟南市平陰縣；江西省宜春市宜豐縣；以及集團在福建省和河北省首個的投資項目—福建省龍岩市長汀縣和河北省秦皇島市山海關區臨港產業園管道燃氣項目。長汀縣項目經營區域包含三個具規模的工業園區，其中長汀稀土工業園是省級工業園和國家的重點稀土產業基地；而山海關區臨港產業園屬於省級產業聚集區，用氣相關產業集中，兩個項目的工業用氣潛力巨大，為集團下一步在福建省和河北省發展城市燃氣項目奠定基礎。以上八個項目的總氣量預計將於 5 年內達到約 6 億立方米。

此外，集團亦於 2013 年年初建立了四個新項目，分別為山東省肥城市石橫鎮、濱州市博興縣經濟開發區；安徽省馬鞍山市鄭蒲港新區現代產業園區和四川省綿竹市的城鎮燃氣項目，為集團 2013 年之業務發展奠下了良好基礎。四個項目之總氣量預計將於 5 年內達到約 3.5 億立方米。

集團新增之十二個項目資料如下：

	項目	集團持有股權	經營區域主要產業
1.	遼寧省大連瓦房店市城市管道燃氣	60%	軸承、鍛造、機械裝備
2.	遼寧省大連瓦房店市中游長輸管線	30%	本項目為中游天然氣管道項目
3.	山東省招遠市濱海科技產業園	100%	食品、電子、汽車配件
4.	江西省宜春市宜豐縣	100%	陶瓷、建材
5.	遼寧省阜新市新邱區	100%	建築材料、能源開發、糧食加工
6.	福建省龍岩市長汀縣	90%	稀土工業
7.	山東省濟南市平陰縣	82.5% (*)	碳素工業
8.	河北省秦皇島市山海關區臨港產業園	51%	船舶配套、鐵路配件、風電裝備、核電裝備、食品精深加工
9.	山東省肥城市石橫鎮	100%	金屬冶煉、食品加工、裝備製造
10.	山東省濱州市博興縣經濟開發區	65%	塗鍍鋼板
11.	安徽省馬鞍山市鄭蒲港新區現代產業園區	100%	高端裝備製造、汽車零部件、鋼鐵
12.	四川省綿竹市	80%	磷化工、玻璃化工、建材

(*) 集團擁有 100% 股權的附屬公司 - 港華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將最終持有該項目的 65% 權益，而集團擁有 50% 股權的合資企業 - 泰安泰山港華燃氣有限公司亦將持有該項目的 35% 權益，因此集團擁有該項目之實際股權將為 82.5%。

僱員培育及發展

截至 2012 年底，集團僱員總數為 18,724 名。集團持續秉承培育和發展員工的理念，為員工創造和提供學習與發展的平台。2012 年，集團在企業積極推動學習文化，以人才的培養與發展作為人力資源工作重點之一，借助清華大學行政人員培訓計劃（「EDP」）、區域 EDP、學習推手計劃、網上學習和集團微博學習平台，為集團培養各級人才梯隊。

屢獲獎項

近年，國際間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關注顯著提升，逐漸將焦點放於此方面表現卓越的公司。2012年，集團獲選為香港「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成份股」，標誌著業界認同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可持續發展的優秀表現。本年度，我們憑藉獨特的優勢和高效率的發展模式，在由財華社及騰訊主辦的「港股100強」評選中，榮膺股價升幅10強企業。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黃維義先生，入選《福布斯》「2012年中國上市公司最佳CEO」之一。黃先生此次入選，不僅是對集團長期以來在行業內領先的業績給予充分肯定，亦是對黃先生本人卓越管理才能和貢獻的高度評價。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清潔能源供應商，集團期望為身邊的社區帶來更優質的生活，我們十分重視客戶和社會公眾等相關群體在經濟、社會及環境方面的需要，盡量在當中找出理想的平衡點。為此我們全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行健康、安全及環保措施，並實施最先進的管理模式，從而在社會及環境方面為持份者的福祉做出貢獻。

於2012年，集團透過舉辦各種籌款項目，以關注有需要的社會弱勢群體。在尤為關注之環境保護方面，集團透過舉辦大型植樹活動和關燈一小時等活動，積極落實及提倡節能減碳。

憑藉優秀表現，集團於2012年喜獲「2012全國社區服務先進企業」及「2012中國優秀企業公民」的稱號。另外集團的愛心書庫公益項目還獲得由公益時報頒發的「企業社會責任優秀案例獎」和第一財經主辦的「中國企業社會責任榜——優秀實踐獎」。

2013年展望

隨著中國全面小康社會局面的逐步實現，集團在供氣安全和卓越客戶服務的競爭優勢將會進一步擴大。集團將善用「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在加速發展及提高效益的同時，將致力於持續提高集團及下屬企業的管理水平及客戶滿意度，使集團得以持續保持領先的競爭優勢。

在「十二五」規劃下中國經濟高速發展，同時亦著重環境保護減少污染，集團追求的是有質量有效益的增長。各港華旗下的項目公司除了設定進取之業務目標，並確保在供氣安全、客戶服務和人才儲備方面達到較高的指標，為樹立中國城市燃氣行業之優秀企業模範而努力。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下文披露外，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2012年4月1日前）及《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2012年4月1日起）。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6.7項守則條文而言，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海外事務未能出席公司於2012年6月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公司個別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察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於2013年2月27日聯同集團之內部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舉行會議，審閱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將於2013年6月3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請參閱預期於2013年4月15日星期一或前後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從公司股份儲備中的股份溢價撥資派發末期股息每股陸港仙（2011年：每股伍港仙）予2013年6月11日登記在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惟議案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及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方可作實。

如上述末期股息獲得批准，有關末期股息將約於2013年6月17日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1)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由2013年5月29日至2013年6月3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
- (2)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享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末期股息，由2013年6月7日至2013年6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分別於2013年5月28日及2013年6月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集團盡忠職守之全體員工致以衷心感謝。同時，亦向一直對集團予以支持的各位股東及投資者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會命
何漢明
執行董事暨公司秘書

香港，2013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永堅（主席）
黃維義（行政總裁）
何漢明（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李民斌
周維正

非執行董事：

關育材